

民族知识丛书

回族

马启成 高占福 丁 宏 著

民族出版社

民族知识丛书

回族

马启成 高占福 丁 宏 著

民族出版社

(京)新登字 154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回族/马启成、高占福、丁宏著. —北京:民族出版社, 1995. 9
(民族知识丛书)

ISBN 7—105—02356—2

I. 回… II. 马… III. 中华民族—民族志—回族— IV. K281. 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5)第 07153 号

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和平里北街 14 号 邮编 100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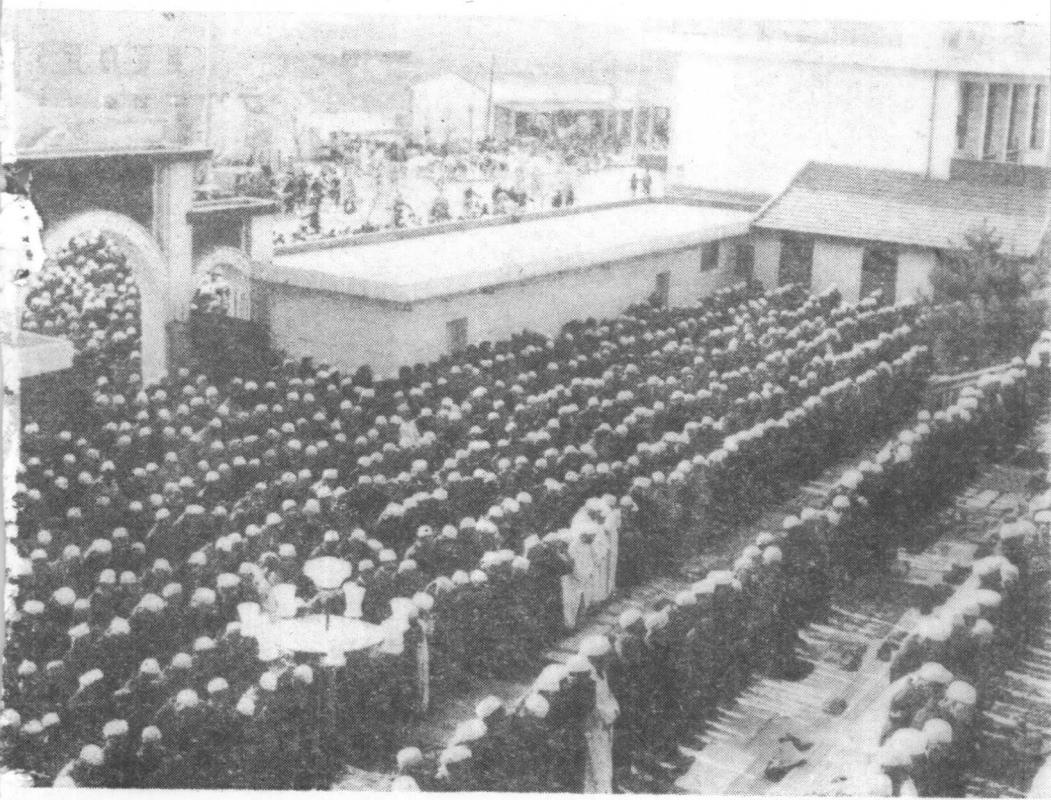
民族出版社微机照排 燕文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1995 年 11 月 1 版 1995 年 11 月 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5 1/4 字数 130 千字

印数: 0001—1500 册 定价: 5.90 元



开斋节聚礼(临夏南关大寺)



品茶(临夏回族喜饮三泡台盖碗茶)



回族砖雕艺人在切磋技艺,研究砖雕艺术。



回族妇女在做馓子。



临夏市开斋节的馓子和馃馃



临夏八坊回族武术马四爷家在练天齐棍。



回族姑娘在弹口弦。



临夏市幼儿园儿童跳回族舞蹈。

出 版 说 明

我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汉族和各少数民族长期以来共同劳动、生息、繁衍在这广袤的土地上，在缔造我们伟大祖国的斗争中做出了卓越的贡献。虽然少数民族人口只占全国人口总数的百分之八，但分布很广，且多处于边疆地区，那里资源十分丰富。因此，在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建设中和巩固国防上都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

历史经验证明，要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繁荣富强的国家，必须有一个各民族亲密互助、团结友好的局面，而团结首先有赖于相互了解。建国以来，通过各种渠道不断地宣传了党的民族政策，介绍了解放后各民族发生的巨大变化。在新的形势下，为了帮助广大读者更全面、系统地了解我国少数民族的情况，我社决定陆续出版一套以文字为主，适当配有反映少数民族特点的照片的“民族知识丛书”。本书就是其中的一种。

目 录

一、回回民族遍华夏	
—— 回族概况 (1)
二、从“蕃客”、“回回人”到回族	
—— 回族的形成 (8)
三、不屈服的民族	
—— 回族反抗民族压迫的斗争 (23)
四、“保国即是保教，爱国即是爱身”	
—— 回族人民爱国热诚漫谈 (44)
五、“回回”善营利	
—— 回族商业经济漫谈 (64)
六、莫把“经文”当“回文”	
—— 回族教育沧桑 (81)
七、“舍弓马而事诗书”	
—— 回族的文坛艺苑 (95)
八、“花儿”朵朵	
—— 回族民间文学艺术 (104)
九、“民族的一面镜子”	
—— 回族的生活习俗 (129)
十、人生的历程	
—— 回族的人生礼仪 (147)
后 记 (164)

一、回回民族遍华夏 ——回族概况

回族是我国民族大家庭中人口比较多的一个少数民族。据1990年全国人口普查统计，回族人口为8602978人，其总数仅次于汉族、壮族和满族，居第四位。

回回民族遍华夏。在我国辽阔的土地上，北起黑龙江，南到海南岛，西起帕米尔高原，东至东海之滨，都有回族居住，其分布特点是“大分散，小集中”。全国绝大多数的县、市都有回族，而以宁夏、甘肃、青海、新疆、河南、河北、山东、云南等省区人数较多。凡有回族的地区，大都是围绕清真寺而居，皆有大小不一的聚居区，地处祖国大西北的宁夏回族自治区则是回族最集中的地区，有“回族之乡”的称谓。这里既有“翠嵒千顷接天浮”的山地，也有“黄沙漠漠浩无垠”的沙地，还有哺育过中华民族古老文化的黄河，以及由黄河冲积而成的富有生机的宁夏平原。这条“母亲之河”流经本区的中部和北部，为发展本区的农业经济提供了充沛可靠的水源。历史上，回族人民同当地各族人民一道，以自己勤劳的双手，开凿了一道道纵横交错的大型渠道和密如蛛网的分支毛渠，引黄河之水灌溉农田，把宁夏这个原来“眼见风来沙旋移，经年不省草生时”的塞外荒原，变成了如今平畴如画、田园锦绣、麦浪翻滚、稻香鱼肥的“塞上江南”。

和宁夏回族一样，全国其它地区的回族也多以农业为经济生活的主要来源。然而，由于回族分散居于全国，所以其经济状况又与我国地域辽阔、自然环境和经济条件多种多样的客观实际相适

应,而呈现出多层次、多结构的显著特点。甘肃、宁夏、青海的回族以农业为主,兼营畜牧业;新疆和内蒙古的回族却是农牧结合,或以牧为主;河南、河北、山东等内地的回族除务农外,多兼营季节性的小商业、小手工业;云南及西南其他各省的回族,多为农商兼营,或以商业、运输业为主;海南省等东南沿海地区的一些回族则从事航海和渔业;散居全国城镇的回族多从事商业和各种服务业。

回族散居全国,与我国众多民族杂居的情况相当突出。在新疆和内蒙古地区,回族多与维吾尔、哈萨克、蒙古等民族杂居;在甘、宁、青地区,回族多与东乡、保安、撒拉、裕固、土等民族杂居;在云贵高原,回族多与彝、苗、布依、白、傣、景颇等民族杂居;在青藏高原,回族多与藏族杂居。但从全国来看,回族和汉族杂居的情况是最普遍的。这种各民族相杂居住的分布格局,为各民族之间的互相学习和共同发展,提供了便利条件。回族和这些民族关系的历史,是我国民族关系史的组成部分。应当指出,这种关系在历史上不是任何时候都是友好的,曾经有过争斗,甚至流血事件,但共同缔造祖国、推动历史发展,仍然是这种关系的主流。

由于回族分布全国,主要和汉族杂居,所以主要使用汉语文。汉语文在帮助回族之接近汉族的经济和文化水平上是起了重要作用的。不承认汉语是回族的共同语言,是不现实的,但如因为回族使用汉语而否认回族是一民族,也是错误的。除了使用汉语外,回族和其他民族杂居的,也使用或兼通其他民族的语言文字,并受到他们文化的影响。如云南西双版纳的回族,就使用傣语、傣文,穿傣族服装,住傣族式的竹楼;云南洱源县的回族,穿白族服装,使用白族语;云南迪庆藏族自治州和西藏拉萨地区的回族,使用藏语文;和彝族杂居的四川凉山的回族,兼通彝语。此外,在内蒙古和新疆的回族,有不少人兼通蒙古语、维吾尔语或哈萨克语。

回族分布全国,回族自治地方也分布全国。宁夏是省一级的回族自治区,地区一级的回族自治地方有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和甘

肃临夏回族自治州。此外，还有新疆焉耆，甘肃张家川，青海化隆、门源，河北大厂、孟村等六个回族自治县。在云南西部，有巍山彝族回族自治县，东部有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贵州有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青海有民和与大通两个回族土族自治县。回族自治地方的广泛分布，显示了回族分布全国这样一个特点。

回族分布全国，是历史发展的结果。回族是以十三世纪迁入的中亚各族人、波斯人和阿拉伯人为主，包括七世纪以来侨居东南沿海某些商埠的阿拉伯人和波斯商人后裔以及有明一代大量入附中原的西域回回在内，在长期发展中吸收汉、蒙古、维吾尔等族成分逐渐形成的。不同时期、不同地区、不同民族的多种来源本身就决定了后来形成的回回民族居住的分散性，加之历史上回回居民到处屯田牧养、工商业者的贸易往来、回回官吏及学者的宦游、宗教人士的传教活动，特别是近代以后回族人民反压迫斗争失败后的被迫迁徙等因素，使其分布得越来越广泛，形成了“回回民族遍华夏”的分布格局。

回族散居全国，但却保持着伊斯兰教的宗教信仰。伊斯兰教在回族中长期流传，不但对回族的政治、经济产生着重大影响，而且还渗入到他们社会生活和风俗习惯的各个方面，成为回族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为了宗教活动及日常生活的便利，回族人民每到一个地方，往往聚族而居，或自成村落，或自成街道，形成一个个别具特色的回族社区，并习惯在住地修建清真寺，以清真寺为中心居住。历史上，随着回族在形成和发展过程中的逐渐扩散，清真寺亦遍布全国，其中广州怀圣寺、泉州圣友寺、杭州真教寺、扬州仙鹤寺被称为东南沿海“四大古寺”；北京的牛街礼拜寺、东四清真寺、法明寺、普寿寺在历史上被称为“四大官寺”；西安化觉巷清真寺以规模宏大、中国传统的建筑结构、造型别致、庄严浑朴，在全国清真寺建筑群中首屈一指；济宁市西大寺的礼拜大殿，其规模之大，仅次于北京故宫中的太和殿，即使在佛寺、道观中也属罕见；宁夏的

同心清真大寺，其整体建筑将伊斯兰文化艺术与中国传统的建筑风格巧妙地融为一体，典雅别致，朴素大方。上面所列举的清真寺以其中国伊斯兰教特有的建筑风格，成为我国古代文化宝库中的一份珍贵遗产，在我国建筑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同时，也反映了回族文化在形成和发展过程中所表现出的伊斯兰文化与中国传统文化的互相影响、融合与渗透。

在我国，回族属于形成较晚的一个民族。然而，由于她是在中国封建社会中成长发展起来的，起点较高，所以从其伊始就以生气勃勃的精神活跃于中华大地上，对祖国的发展做出了重要的贡献。

回族形成于中国，但她又不同于自古以来就居住在中国的那些土著民族。元代回人活动之初，就没有一个固定的地域。但是，历史上，回族人民在祖国的开发建设中，特别是在地多人少的边疆地区的垦牧活动中，以及在西北、云南等地的农田水利建设中，都曾付出过很大的努力。他们靠勤劳的双手，使自己扎根于中华沃土，并为这片沃土增添了新的风采。

回族人民精通技艺，其工匠在制香、制药、制革、制炮以及矿产的采治上都较为著名。回族尤擅长经营，从珠宝玉石业、运输业到牛羊屠宰加工业，都是他们的传统行业。回族商人在内地同边疆的经济交流，以及在中国对外国的贸易往来等方面，都曾起过积极的作用。

回族人民在文化、科学技术方面的成就也很突出。回回天文学家扎马鲁丁于至元四年（1267年）向元世祖忽必烈撰进《万年历》，颁行全国，并在北京建立观象台，制造浑天仪、平纬仪、地球仪、方位仪、斜纬仪、天球仪和观象仪等7种精密度很高的天文仪器，在中国天文学史上占有重要地位。明代在钦天监里仍设有“回回历”专科，出现过马沙亦黑、阿都刺、郑阿里等一批历法家。在医学方面，元代回回医学相当著名，在大都（今北京）和上都（今内蒙古自治区多伦）都专门设置回回药物院，并译出《回回药方》等医学专

著，以推广回回医术。回回医学以其丰富的经验和原理而为后人所接受，成为中华医学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由回回医学家收集改订名医药方而著的《瑞竹堂经验方》共五卷，一直流传至今。此外，回族在建筑业、兵器业等方面，也都占有特殊的地位。

回族形成于中国，其热爱中华的感情是其民族感情的重要组成部分。历史上，为了实现民族解放和人民民主，回族人民同封建主义、大民族主义及帝国主义，进行过艰苦卓绝的斗争，涌现出许多农民革命领袖、工人运动的先驱和中华民族的英雄，铭刻于中华民族的史册。如十四世纪中叶，爆发了朱元璋为首的反元大起义。在民间传说中，反元大将常遇春（1330—1369年）、胡大海（？—1362年）、沐英（1345—1392年）、蓝玉（？—1393年）、冯胜（？—1394年）、丁德兴等人，都是回族；在明末李自成、张献忠领导的全国农民大起义中，陕西绥德“老回回”马守应（？—1644年）率领的一支回、汉联合武装，是起义军的中坚力量；清代，回族人民的反清斗争更是一浪高过一浪。这些斗争虽然失败了，但它表现了回族人民不屈不挠的坚强性格和斗争精神。特别是到了清代后期，在遭受民族歧视与民族压迫的时候，回族人民仍然能够忍辱负重，同各族人民一道共纾国难。在鸦片战争、中日甲午战争、八国联军攻打北京及抗日战争中，都有回族志士殊死奋战，血染河山。在辛亥革命、“五四”运动、北伐战争及人民解放战争中，又有无数回族好儿女为了祖国和人民的利益进行了勇敢的战斗并做出巨大的牺牲。他们是回族人民的骄傲，更是中华民族的骄傲。

历史上，回族人民在为祖国各项事业做出贡献的同时，还涌现出许多杰出人物。如元代出色的政治家赛典赤·赡思丁（1211—1279年），他在任职云南行省平章政事期间，注重农业生产，倡修昆明六河，广设驿站，举办儒学，注意协调民族关系。另外，他还把内地各兄弟民族的先进科学技术，如天文、历法、医学等带入云南。他的儿子纳速刺丁（？—1292年）、忽辛（？—1310年）及孙子乌马

儿在云南任职之时，政务上也都继承了赛典赤·赡思丁的成就，多有建树和惠政。赛典赤·赡思丁及其后代对云南地方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的发展起了积极作用，是云南各族人民称道的政治家。明代回族郑和（1371—1433年），云南昆明人，本姓马，名和，小字三宝，是世界上著名的航海家。从永乐三年（1405年）至宣德八年（1433年）的28年中，曾7次（一说8次）率领庞大的船队远航，先后到过亚非37个国家和地区，最远到达非洲东岸索马里的摩加迪沙、布腊瓦和赤道以南肯尼亚境内的马林迪等，促进了中国和亚非各国之间的经济、文化交流，是世界航海史上的壮举，比哥伦布（约1451—1506年）、达·伽马（约1460—1524年）等的航行早半个世纪，且舰队规模和航行人数、船舶之大，都超过他们几倍、几十倍。随郑和航行的回族人马欢撰著的《瀛涯胜览》、费信撰著的《星槎胜览》及巩珍撰著的《西洋番国志》，都记载了亚非各国的风土人情，很有价值。航行中绘制的《郑和航海图》对航行、停泊港口、暗礁、浅滩的分布都有实际记录，为早期海洋地理学的珍贵地图，也是研究交通史的重要著作。海瑞（1514—1587年），广东琼山人，字汝贤、国开，自号刚峰，是我国著名的政治家，曾历任福建南平县教谕、浙江淳安县和江西兴国县知县、右金都御史、南京吏部侍郎、南京右金都御史，一生居官清廉，刚直不阿，深得民众推戴，素有“海青天”之称。李贽（1527—1602年），泉州晋江人，号卓吾，又号宏甫，别号温陵居士、百泉居士、龙叟等，是中国思想史上的大哲学家、思想家，曾任河南共城（今辉县）教谕、南京国子监博士、刑部员外郎、云南姚安知府等职。他在哲学上认为世间都是实在的，宇宙以物质性的阴阳二气为基础，经过无数变化，生出万事万物来，具有比较浓厚的朴素唯物主义因素；在社会伦理道德方面强调平等，反对有圣人和凡人之分、智愚之分，批评男尊女卑的封建思想，以其大无畏的精神，公开向封建秩序挑战，反对封建社会的传统是非标准，反对道学家所宣扬的道统，认为《六经》、《论语》、《孟子》等儒家经典，

不过是“道家之口实，假人之渊薮”，绝非“万世之格言”，把统治阶级比作“不操戈的强盗”，是“吃人的老虎”。此外，李贽在文学方面的成就也很高，是明代著名的文学家。

纵观回族的历史，从一千三百多年前的穆斯林先民，到六七百年前逐渐形成的民族共同体，千百年来，她走过了漫长而曲折的道路。这期间，她饱经磨难和浩劫，为生存而奔波，而流血，但她更以顽强的开拓性和适应性，以其勤劳、智慧和勇敢，对祖国的历史与文化做出过重要的、全面的贡献。如今，回族人民仍以极大的热情投入到现代化建设的洪流，同全国各族人民一道，为把中国建设成为伟大的社会主义强国，为民族的发展与强盛，而努力奋斗！

回回民族遍华夏。回族，这个中华民族绵长历史进程中形成较晚，但却具有丰富的历史内涵和独特文化模式的民族，在近千年的历史沉浮中铸造着自己的形象和心灵，她在祖国这片辽阔的土地上生息繁衍，辛勤劳作，以生气勃勃的精神，活跃于中华大地上……。

二、从“蕃客”、“回回人”到回族 ——回族的形成

回族是中国土地上哺育成长起来的固有民族，在此以前，世界上没有这样一个民族共同体。她不是由中国古代的某个氏族、部落的融合、发展而形成的，而基本上是由来自域内域外信仰伊斯兰教的各族人，在长期历史发展中吸收和融合了多种民族成分而逐渐形成的。因此，回族族源在种族、民族成分的构成上是中外土著和非土著的多元结合，而且多种来源的出现在时间上也是有先有后。同时，伊斯兰教在中国的传入和发展，对她的形成则是起了重要的纽带作用。

(一) 唐宋时期的穆斯林“蕃客”

回族族源，最早可追溯到唐宋时期在华侨居的穆斯林“蕃客”。唐宋时期是中国封建社会高度发展和对外开放的重要时期之一。那时，西亚的阿拉伯人以伊斯兰教为旗帜，曾建立了西濒大西洋、东至中国西部边陲的“大食国”^①。中、阿两国一东一西，横贯东、西的陆上“丝绸之路”和南中国海至波斯湾的海上“香料之路”，使两国在政治、经济和文化等方面保持着频繁往来。据《旧唐书·西域传》等史籍记载，唐高宗永徽二年(651年)，大食国第三任哈里发奥斯曼(644—656年在位)首次遣使来华。中、阿两国正式缔交后，

^① 中国自唐朝以后对阿拉伯帝国的称谓，系波斯文 Tazi 或 Taziks 的音译，原为一波斯部族的名称。